


惠安县人民政府办公室
 文件编号 1004
 2021年10月1日

内部明电

编号: 173

2021年10月1日

来电机关	福建省应对新冠肺炎疫情工作指挥部综合协调组	等级	特急
标题	<p align="center"> 转发国务院应对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疫情联防联控机制综合组关于做好国庆期间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工作工作的通知 </p>		
拟办意见	<p>呈董副书记、陈副县长阅，转各局、专办、县交通局、工信局。</p> <p align="right">  10.1 </p>		
领导阅办			
阅件人签名			

泉机发M0349

福建省发电

发电单位 福建省应对新冠肺炎疫情工作指挥部综合协调组 签发盖章



等级 特急·明电 闽应对疫情指挥部综〔2021〕84号 闽机发M2763号

转发国务院应对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疫情联防联控机制综合组关于做好国庆期间 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工作的通知

各市、县（区）和平潭综合实验区应对新冠肺炎疫情工作领导小组（指挥部），省委各部委，省直各单位，各人民团体，中直驻闽各单位：

现将国务院应对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疫情联防联控机制综合组《关于做好国庆期间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工作的通知》（联防联控机制发〔2021〕105号）转发给你们，请结合省应对新冠肺炎疫情工作指挥部综合协调组《关于做好国庆假期疫情防控工作的通知》

(闽应对疫情指挥综〔2021〕82号)要求,一并贯彻执行。

福建省应对新冠肺炎疫情工作

指挥部综合协调组

2021年10月1日

抄送: 省委常委, 副省长
省疾控中心

国务院应对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疫情联防联控机制综合组

联防联控机制综发〔2021〕105号

关于做好国庆期间新冠肺炎疫情 防控工作的通知

各省、自治区、直辖市及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应对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疫情联防联控机制(领导小组、指挥部):

为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重要指示精神和党中央、国务院决策部署,按照国务院联防联控机制会议精神要求,现就做好国庆期间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工作通知如下。

一、强化政治意识,坚决把思想和行动统一到党中央、国务院决策部署上来

当前,我国疫情防控形势仍然严峻复杂,全球疫情持续高发,国内暑期以来多地发生聚集性疫情,防控任务依然艰巨繁重。特别是国庆期间人员流动和聚餐聚会等聚集性活动将会明显增加,发生本土疫情后将进一步加大疫情传播风险。各地要深刻认识疫情防控形势的严峻性、复杂性,进一步增强做好疫情防控工作的紧迫性、自觉性和主动性,持之以恒抓好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坚决克

服麻痹思想、厌战情绪、侥幸心理、松懈心态，从严从紧落实各项防控措施，切实守住来之不易的防控成果。

二、坚决果断处置局部地区聚集性疫情

福建厦门和漳州、泉州、莆田等地要继续做好疫情监测工作，坚决杜绝松懈情绪，尽快彻底结束疫情。黑龙江要继续坚决果断落实各项防控措施，尽快查明感染来源，控制社区传播，遏制疫情传播和扩散。一是加强隔离工作，强化行政统筹、区域统筹，确保核酸检测、流调、隔离形成闭环，做到“应隔尽隔、及时隔离、规范隔离”。二是加强流调工作，进一步严格密接和密接的密接判定标准，严格按照时限要求完成流调。三是加强核酸检测，继续坚持疫情发生地反复查、感染者活动波及地区重点查、全域铺开查，优先检测高风险人员，严格检测结果报告时限。四是加强社区管控和环境消毒，严格落实封区要封户，做到“足不出户、服务上门”。五是加强医疗救治和院感防控，坚持“四集中”救治患者，督促规范各项感染控制措施的落实，坚决防止院感事件发生。六是压实工作责任，坚持地方负责同志分片包干，机关干部下沉一线开展工作，确保各项防控措施落实落细。

三、从严落实外防输入各项措施

坚持人、物、环境同防，重点加强个人防护和闭环管理。严格做到入境人员与国内旅客通道的物理隔离，切实落实口岸高风险人员个人防护、闭环管理，做好进口高风险物品和环境消毒处置。

严格规范入境人员隔离管理,严禁被隔离人员出门、串门,对工作人员严格落实个人防护、健康监测、闭环管理。严格执行居家健康监测要求,异常情况及时报告处置,严禁居家健康监测期间参加聚集性活动。

四、从严落实疫情监测预警

要做好重点人员监测,针对机场港口、医疗机构、隔离场所、冷链作业等重点岗位人员,做好风险等级划定,落实每日健康监测,加密核酸筛查频次。做好物品和环境监测,加强进口冷链食品及相关环境、设有发热门诊的医疗机构、集中隔离场所等环境的定期核酸检测。收集药店、发热门诊、教育机构、基层医疗卫生机构、农贸市场等重点场所和网络媒体等多渠道预警信息,建立多点触发监测预警机制,提高信息研判和预警响应的及时性。

五、紧盯重点环节防控工作不放松

加强旅途疫情防控。场站码头、公共交通工具要严格落实日常清洁、通风和消毒等防控措施,严格体温检测。广泛开展健康宣传,提醒旅客按要求佩戴口罩,保持安全距离。及时调整旅游专线交通工具频次和运量,避免乘客在公交站点聚集,合理控制载客量。做好对旅游、交通、餐饮等行业从业人员的健康监测和管理,工作期间落实个人防护。

加强旅游景区疫情防控。按照“能约尽约”的原则控制游客接待上限,防止游客瞬时聚集。落实扫码登记、体温检测等要

求,引导游客执行好“一米线”、规范佩戴口罩。指导旅游景区做好清洁消毒和公共卫生,强化旅游景区及餐饮企业的饮水、食品和环境卫生,保证群众旅游健康安全,最大限度降低疫情传播风险。

加强人群聚集场馆疫情防控。影剧院、体育场馆、商场超市、博物馆、图书馆、美术馆等室内公共场馆,要加强工作人员的健康监测和管理,落实人员扫码登记、体温检测等要求,认真做好场所的通风换气和清洁消毒,必要时启动人员限流措施,避免人群聚集。

加强餐饮住宿场所疫情防控。宾馆、酒店、民宿等住宿场所要做好入住人员登记和健康监测,落实环境卫生清洁和通风消毒措施。餐饮单位要落实防控责任,严格查验进口冷链食品的检验检疫、核酸检测和消毒等证明,提醒顾客就餐时保持距离、非就餐时佩戴口罩。

六、持续强化应急处置准备

各地要保持指挥体系始终处于激活状态,落实领导责任制,明确“属地、部门、单位、个人”四方责任,统筹好各方力量,细化工作举措,加强国庆期间应急值守,做好随时应对疫情准备。要强化防控力量储备,建立卫生健康、疾控、公安、工信等多部门组成、数量充足的流行病学调查队伍,分梯次组建流调小分队,提升疫情流调处置能力。持续加强核酸检测队伍的储备和能力提升,按照发生

疫情后能在较短期限内迅速完成全员核酸筛查的要求,准备采样和核酸检测队伍。要按照每万人口不少于20间的数量储备集中隔离点和隔离房间,建立备用隔离点清单,确保发生疫情后能迅速启用。一旦发生疫情,要按照疫情处置黄金24小时的时间节点强化疫情快速应对处置,现场流调处置做到“2+4+24”,流调队伍2小时内到达现场,4小时内完成流行病学核心信息调查,24小时内完成感染者全面信息调查,精准、高效落实风险人员排查、区域管控等措施,遏制疫情蔓延扩散。

七、持续强化常态化防控宣传

充分发挥互联网、微博、微信、客户端等新媒体和广播、电视、报纸等传统媒体作用,大力开展新冠肺炎防控知识宣传教育,强调每个人是自己健康第一责任人,倡导坚持勤洗手、戴口罩、常通风、公筷制、“一米线”、咳嗽礼仪等良好卫生习惯,提高自我防护意识和健康素养。倡导群众减少流动和聚集,不去中高风险地区旅游,提倡节庆文明新风。

八、持续强化常态化监督检查

各地要按照国务院联防联控机制综合组《关于建立健全常态化疫情防控监督检查机制的方案》要求,建立健全常态化、全链条的疫情防控监督检查机制。加强国庆期间疫情防控的巡查检查,坚持问题导向,聚焦“外防输入、内防反弹”举措落实,紧盯机场港口、隔离场所、医疗机构、地铁公交、商场超市、剧场影院等重点场

所,进一步查补漏洞和风险点,压实各环节、各方面责任,筑牢疫情防控屏障。

国务院应对新型冠状病毒肺炎
疫情联防联控机制综合组

(代公章)

2021年9月30日

(信息公开形式:不予公开)

国家卫生健康委办公厅

2021年9月30日印发

校对:段琳